

108 學年度四月工作圈課程領導組暨前導核心學校工作會議

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9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一)下午 3 時 30 分至 6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臺北市立敦化國中三樓校史室

參、主 席：北政國中蔡來淑校長

肆、指導專家：臺北市教育局 余 霖聘任督學

伍、出席者：詳簽到表

紀錄：柯慧鈴

陸、主持人致詞：

謝謝聘督及核心學校的校長及主任與會。本來已規劃 5/25-6/12 要進行全市國中實體公開課，但近日收到二份公文來函指導疫情因應措拖，因此需要多一點討論再執行比較適當。今天的會議重點有二：公開觀課的形式，以及 6/30 的前導期末檢討會實施方式，請大家提供討論意見。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原訂實體公開課的形式，為因應防疫措施，要如何調整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

一、國立臺北大學來函：有關前導學校期末成果，繳交說明表備註「因應 2019 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延燒，核心學校、中堅公開觀課活動可依各縣市政府陸續發布之相關辦法處理，且可改以校內方式辦理」。

二、國立臺北大學轉知：原訂各縣市辦理之期末分享交流會，因配合肺炎防疫措施，避免群聚，請各縣市以實體發表會以外方式進行，形式不限，但需符合二項原則：(一)同縣市的前導學校間需能相互觀摩，給予回饋；回饋應留下文字或影像記錄。(二)發表會需跨群組進行，且有外部人員給予回饋。外部人員包含學者、專家、協作夥伴等。

三、為減輕前導學校的期末工作負擔，是否可以規畫將公開課結合期末成果分享交流，既符合二份公文的要求，又能配合政府防疫措施。之前討論或許可以採用視訊的新型態觀課方式，因為只要能達到同縣市的前導學校能相互觀摩，有影像和文字記錄，並能跨群組進行，有外部人員提供回饋就能被接受，形式則不限。

決 議：

一、先擬定計畫給吳教授璧純，在「目的」要先論述，讓公開課可以符合期末分享交流會的要求。

二、公開課的主持人是校長，六個場次都應有引言，統一說明公開課與前導任務的關係和理念。

三、參加對象由學校薦派，1 位行政，1 位老師；並依行政區分配學校，另外開放跨區報名名額，讓有意願的老師參加，每場次開放 10 名，額滿

為止。議課的指導專家除有特殊需求外，由北政統一協助聘請。

四、公開課進行方式，於擬訂計畫時訂定下列二種方式，由主辦學校依場地狀況擇一辦理：

(一)與會人員在同一個場地，現場說課，直播觀課，現場議課。此方式不會和學生接觸，又可以達到共學的目的，也毋須測試視訊平台。

(二)與會人員與授課教師及學生同在一個大場地（如：活動中心），和學生有足夠的距離，場地通風良好，能符合防疫規範，即可在同一個場進行說課、觀課及議課。

五、計畫中要特別註明：因應政府防疫工作，計畫隨時更新，請自行留意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定。

案由二：6/30(二)的前導學校期末檢討會實施方式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上學期是由召集學校統一報告，進行彈性學習課程發表。這學期是否讓三所核心學校都有機會發表前導的工作成果？

決議：

一、核心學校各自進行 5-10 分鐘的期末成果報告。

二、中堅學校的成果，由核心學校彙整報告。

三、詳細報告內涵由北政再規劃，期望可以呈現 3 個前導協作群組的特色

捌、聘督指導

一、可以看看有無以前的期末分享交流會實施計畫，實施方向會比較好確認。若是無相關計畫，公開課和期末分享交流會的定義可以自行連結

二、寫計畫時，可以考慮列出歷年期末發表會的主題，以「知識管理」的角度，說明今年以公開課為主題的理由。

三、報名的管道要統一，報名對象要注意是否有開放給輔導團的成員，若有就要注意人數。

玖、散會：下午 6 時 30 分。

拾、會議照片：



蔡來淑校長開場



余霖聘督指導



高敏慧校長指導



王儷芬校長指導



詹馨怡主任報告



與會前導核心學校